

總目 139 –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管制人員：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食物）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預算 7,700 萬元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在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38 個非首長級職位。 1,860 萬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8 個首長級職位。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局長辦公室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7：政府內部服務(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綱領(2)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綱領(3)環境衛生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32：環境衛生(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詳情

綱領(1)：局長辦公室

	2009-10 (實際)	2010-11 (原來預算)	2010-11 (修訂)	2011-12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1.0	10.8	10.6 (-1.9%)	10.6 (一)

(或較 2010-11 原來預算減少 1.9%)

宗旨

- 2 宗旨是確保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辦公室順利運作。

簡介

3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辦公室負責為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提供支援，以協助他處理政治工作。這包括由副局長和政治助理提供的支援。辦公室亦負責為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提供行政支援，以協助他執行職務。工作包括籌劃和協調局長的公務、傳媒及地區活動，以及執行各項有關安排。

綱領(2)：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2009-10 (實際)	2010-11 (原來預算)	2010-11 (修訂)	2011-12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9.3	40.0	24.7 (-38.3%)	42.2 (+70.9%)

(或較 2010-11 原來預算增加 5.5%)

宗旨

4 宗旨是制訂政策和監察政策的執行情況，以確保市面上供人食用的食物安全；有效地處理食物事故；防止人畜共通病及動植物疾病的傳入和蔓延；促進漁農業的持續發展；以及監督政府新鮮副食品批銷設施，使其有效率地運作。

簡介

5 食物科在這綱領下的主要職責，是制訂和統籌與上述工作有關的政策和計劃。食物科在實踐二〇一〇年的目標方面，進展良好。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6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內，食物科將會：

- 為《食物安全條例草案》的實施進行準備工作；
- 擬備法例，加強對食物內殘餘除害劑的管制；
- 繼續與內地部門合作，研究可否應用資訊科技加強食物溯源能力；
- 繼續採取多管齊下的策略，以防範禽流感爆發；
- 按照國際慣例和因應本地需要，繼續檢討和更新現行食物安全標準；
- 繼續促進本地農業持續發展，例如推廣有機耕作；以及
- 落實禁止在本港水域進行拖網捕魚活動，並提交《漁業保護(修訂)條例草案》，以推行一系列漁業管理措施。

綱領(3)：環境衛生

	2009-10 (實際)	2010-11 (原來預算)	2010-11 (修訂)	2011-12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9.1	20.0	16.7 (-16.5%)	24.2 (+44.9%)

(或較2010-11原來
預算增加21.0%)

宗旨

7 宗旨是為香港提供優質環境衛生服務；加強公眾街市的管理；盡量減低蟲鼠和其他滋擾對公眾健康構成的風險和威脅；增加骨灰龕和火葬場設施的供應和加強規管私營骨灰龕；提高食物業處所的規管成效；以及推動公眾保持個人和環境衛生標準。

簡介

8 食物科在這綱領下的主要職責，是制訂和統籌與上述工作有關的政策和計劃。食物科在實踐二〇一〇年的目標方面，進展良好。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9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內，食物科將會：

- 繼續推行措施以增加公眾骨灰龕和火葬場設施的供應，並推廣把先人骨灰撒於海上或紀念花園的做法；
- 跟進骨灰龕政策的檢討工作，並制訂適切措施加強規管私營骨灰龕；
- 跟進有關公眾街市的角色、功能和使用情況的檢討工作，並推行措施以改善公眾街市的經營能力；
- 跟進熟食市場供應檢討工作的建議；以及
- 跟進小販發牌政策檢討工作的建議。

總目 139 –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財政撥款分析				
	2009-10 (實際) (百萬元)	2010-11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0-11 (修訂) (百萬元)	2011-12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11.0	10.8	10.6	10.6
(2) 漁農事宜及食物安全.....	29.3	40.0	24.7	42.2
(3) 環境衛生	29.1	20.0	16.7	24.2
	69.4	70.8	52.0 (-26.6%)	77.0 (+48.1%)
				(或較2010-11原來 預算增加8.8%)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撥款與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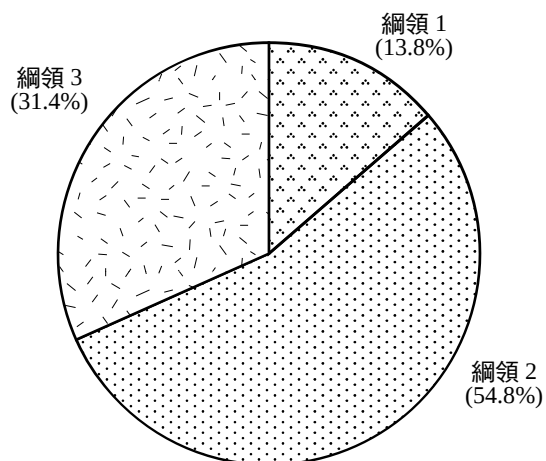
綱領(2)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750 萬元(70.9%)，主要由於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用於應付人畜共通病及食物事故引起的緊急情況的開支較預期為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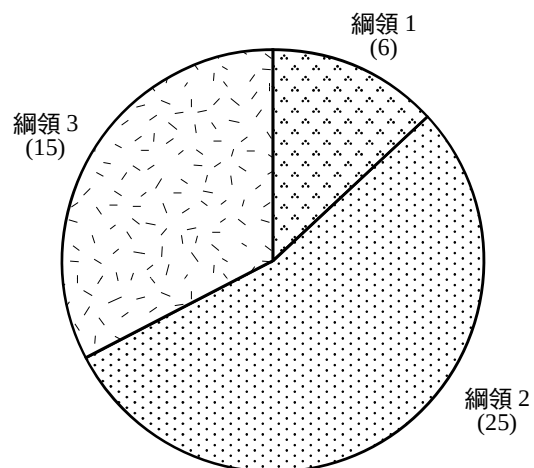
綱領(3)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50 萬元(44.9%)，主要由於增加撥款以規劃和發展骨灰龕及火葬場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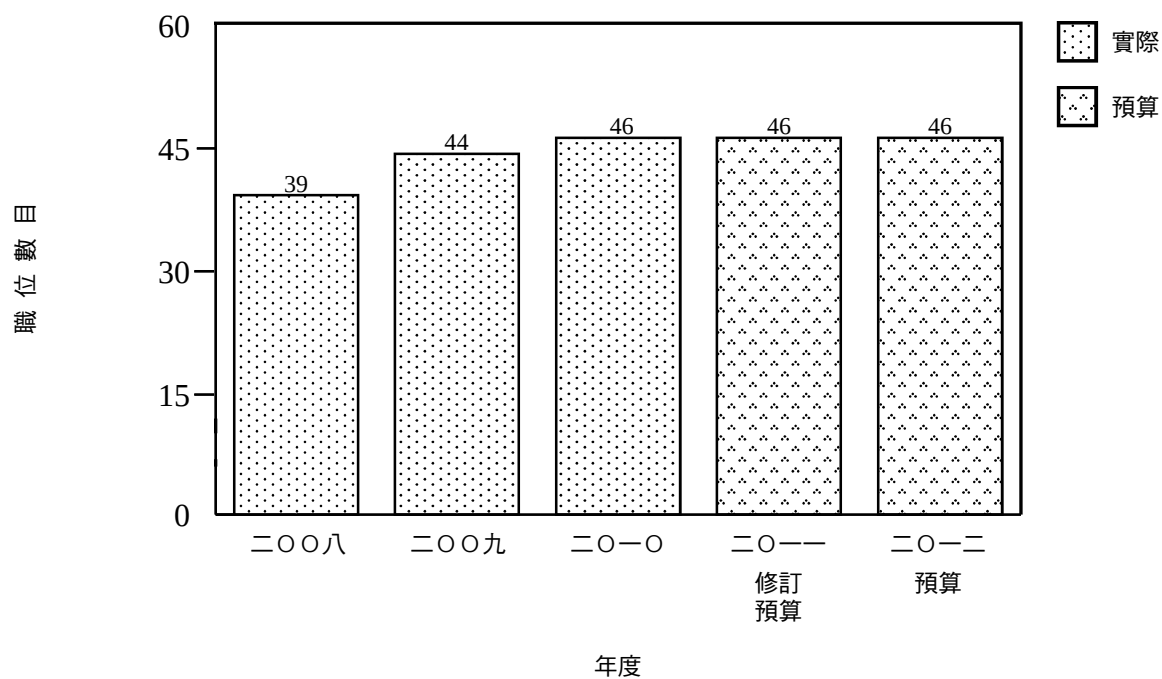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139 –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分目 (編號)	2009-10 實際開支	2010-11 核准預算	2010-11 修訂預算	2011-12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69,428	70,810	52,010	77,031
經常開支總額.....	69,428	70,810	52,010	77,031
經營帳目總額.....	69,428	70,810	52,010	77,031
開支總額	69,428	70,810	52,010	77,031

總目 139 – 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食物科）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食物科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77,031,000 元，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5,021,000 元，而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7,603,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77,031,000 元，用以支付食物科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撥款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5,021,000 元(48.1%)，主要由於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用於應付人畜共通病及食物事故引起的緊急情況的開支較預期為低，以及增加撥款以規劃和發展骨灰龕及火葬場設施。

3 截至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食物科的人手編制有 45 個常額職位及 1 個編外職位。預期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人手編制的淨額不會改變。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得超過 18,646,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09-10 (實際) (\$'000)	2010-11 (原來預算) (\$'000)	2010-11 (修訂預算) (\$'000)	2011-12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28,131	31,371	31,008	29,711
－ 津貼	2,116	2,296	2,239	2,427
－ 工作相關津貼	—	2	2	2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75	96	52	16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288	324	421	631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38,818	36,721	18,288	44,244
	69,428	70,810	52,010	77,031